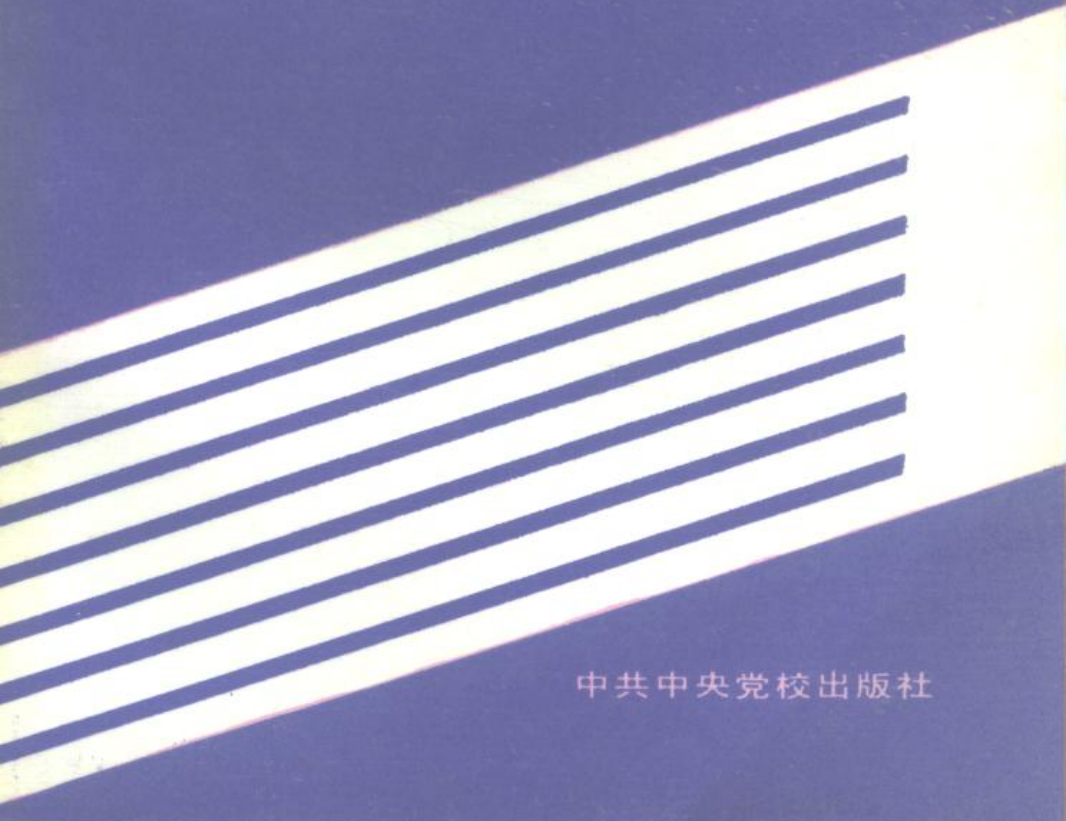


东北工人运动史纲

齐 武 著

A decorative graphic consisting of several parallel diagonal stripes in white and dark blue, extending from the bottom left towards the right side of the cover.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东北工人运动史纲

(1866—1949)

齐 武 著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京)新登字100号

责任编辑 尔 石
封面设计 王威达
版式设计 冯 力
责任校对 王京京

东北工人运动史纲

(1866—1949)

齐 武 著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8.375印张 188千字

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500册

ISBN 7-5035-0482-X/K·28

定价：4.20元

前 言

这本小书的基本部分，采自拙作《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工人运动史稿》（简称《史稿》）^①未用的旧稿。当时它被搁置起来，主要出于以下几点考虑：一、东北地区对日抗战，早于全面抗战六年，以1937年7月到1945年8月作为抗日战争时期的断限，内容不易统一。二、《史稿》对抗战时期的工人运动，采用沦陷区、国民党统治区、抗日根据地三种地区分别叙述的方法。按照这个分法，东北属于沦陷区而情况较复杂（比如还有小块的游击根据地），难以归类。三、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工人运动，历经三次“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指导，自遵义会议以后，有个从“左”倾错误路线到正确路线的转变过程。东北工人运动缺乏这样一个明显的转折。原有的基础解体后，正确的指导方针之贯彻，基本上是由华北各抗日根据地派遣力量，于工作的再开辟中实现的。这是东北工人运动历史特有的情况，单独处理，似更恰当。

对这几个问题，最初主要是从它造成《史稿》结构困难这个角度来思考的。继而一想，这不正好说明，东北工人运动实在有必要作为专题进行研究和介绍吗？年来，资料汇集稍有增益，因充实旧编，并增写了解放战争部分，就是现在这个样子了。

^① 齐武，《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工人运动史稿》，人民出版社1986年8月出版。

2022/2016

书的基本部分，原是为《史稿》的一章写下来的，自然形成一种格局：尽管非常注意东北工人运动的基本特征和地方特色，还是经常把它放在全国运动的一个特定位置，与关内地区对照考察。记叙史实之余，往往根据全国各地的经验，随时对问题做点理论的概括。这种写法的得失，可留待读者去评论。我所期望的，却是作为一种尝试，为关心这个题目并愿作进一步探讨的同志们提供参考。^①把同业间的“自我服务”放在相当重要的位置来考虑，这个习惯和我从事工人运动史研究的经历有关，这说来话就长了。

60年代初，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工运史组和中华全国总工会工运史研究室，曾协作编写《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工人运动史》。当时，工运史室前负责人张承民和我共同主持其事。我们遇到的第一个困难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工人运动史的研究，留有大片空白，且一直无人问津。大体上是在研究和说明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和党的早期（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活动时，才谈到工人运动。此外，就很少提及了。以至如一位留心这方面情况的史学工作者后来所批评的：“我们对中国工运史的真面目就不能不是若明若暗，而且应该说是模糊、晦暗多于明晰光明的。”^②

这种状况在全国解放初期，是完全自然的。那时距离事情的发生，时限最长的不过30年，有的不过数年或数十

① 80年代早期，东北地区的工人运动史研究者们有个计划，在该地区各省、市有关研究机构分别研究的基础上，共同编写一部民主革命时期的东北工人运动史。当时，他们中有的同志，曾殷切期望我能为他们的课题做些事情。

② 廖盖隆：《关于党史和工运史的关系和社会主义中的工会》（1980年10月22日在中华全国总工会召开的工运史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华全国总工会工运史研究室《工运史研究资料》1980年10月30日第十期）。

年。历史未经沉淀，资料尚属机密。研究者无由进入或避免进入这个领域，毫不奇怪。延至60年代，情况迄无改进，其原因就值得郑重思考了。

开始，我们对问题的复杂性认识不足。简单地从学科本身的特点及人们对它的认识做了分析，便企图着手加以改进。

所谓学科本身的特点，是指中国工人运动史研究的历史状况而言。我国第一本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撰写的工人运动史，是邓中夏以工运领导者身份所写的《中国职工运动简史》（1928年出版）。这本书的论述，不出工会活动与工人罢工这个范围，下限止于1926年。卅年代末，刘少奇在延安作过《中国职工运动简史》的报告，主要讲党对工运的领导，时限止于1934年，留下的报告提纲约一万五六千言。全国解放后，五十年代先后出版了刘立凯、王真的《1919至1927年的中国工人运动》（一本篇幅不大的书），和《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工人运动》文集（中国共产党的文件、邓中夏、罗亦农、瞿秋白等人的言论等）。嗣后很长一段时间，工运史出版物，间有关于个别事件或个别问题的记叙，一般多是文献或资料的汇编。没有深厚的积累，自难望研究工作有迅速的发展，这是不言而喻的。

所谓认识问题，主要指两点：一是人们笼统地理解十年内战时期，由于“左”倾机会主义的错误指导，白区工作“损失了百分之百”这个提法，以为中国工人运动在十年内战后期有个断层；一是人们对“工人运动”一词的传统观念，总认为工人运动（或职工运动）即工会运动，无非是工人罢工、组织工会和劳动立法等等，此外别无他解。而如果我们根据传统的观念，把中国工人运动历史的研究局限于工

会运动这个范围，那么可以说，十年内战后期，中国“工人运动”几乎是没有了。长期缺少研究和研究成果，和这种认识状况肯定有某种联系。

然而历史事实告诉我们，经过长时期的挫折，十年内战的末期，中国共产党开始纠正指导思想的错误。之后，他们把国际工人运动的普通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在职工群众中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难能可贵的成就，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抗日战争时期的工人运动，突出地表明了这一特点。只要我们不囿于通常的“职工运动”的论述范围，而从中国革命工人运动的实际出发进行探索，中国工人运动历史便不存在中断问题。自然，它的内容与通常的职工运动史不免有所区别。

在马克思、恩格斯以及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等人的著作中，“工人运动”一词有广义的与狭义两种提法。广义的工人运动与共产主义运动是同义词；狭义的工人运动，则是指无产阶级政党领导下的工人群众运动，其范围包括工会运动却不限于工会运动。用后一概念规范中国工人运动的历史，我们便能够走出那个因臆想的“断层”而造成的困境。1960年11月间在北京召开的全国工运史座谈会上，我们向全国工运史研究者提出和阐释了这个观点，建议把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工人运动史的研究对象和范围，从工会运动、工人罢工等，扩大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工人群众运动。这个建议约定俗成，以后也就为大家所接受了。

用今天的眼光来看，以改变一个概念的内涵作手段，在经典著作中寻章摘句，为一个十分明白的事实争取存在的权力，实在有点滑稽。但那时，我们确实由此迈出了艰难的一步。沿着这个思路，到1962年，《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工人运动史（试稿）》便大部完成。之外，我自己还就中国工人运动的若干理论问题，开始了初步的探讨。

经过这次试验，我们不自量力，很想由此入手，打破工人运动史研究长期的沉寂状态。当时曾经设想，首先由两个协作单位牵头，做些学术组织工作：对研究方针与指导思想的明确，研究方法的改进，资料的整理、使用及研究课题进展情况的交流等，进行必要的沟通与协调；根据各地有关研究机构的条件和计划，及时提出建议分头钻研；或组织力量共策发展，以及保持工作的连续性等等。总之，力求为中国工人运动史的综合研究做点基础工作，以促进其发展。

遗憾的是，这些设想大部分还停留在计划阶段，协作便被停止了。《试稿》虽经铅印分发，仅在很小的范围内交换了意见。先是“四清”，继而“文化大革命”，十年匆匆，人们自顾不暇，谁也无心过问此事。当“科学的春天”到来之际，一度要加以恢复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工人运动史的综合研究，因有关研究机构的人事变动，也无形中搁浅了。

人们习惯于对研究者提出要求或加以责难。其实，有些事他们是无能为力的。诚然，研究者不能也不应该指望各方面都调理得停停当当，毫无滞碍，然后才着手工作。但如果工运史研究机构和有关部门，在整体环境良好的前提下，多注意一点学术组织工作，多创造一点便利工作的条件，研究人员的作用便会发挥得更充分一些，对于本学科的发展很可能效益要更大些。

由于存在着这样一种心情，所以每当从事某一研究项目时，便情不自禁地想：可有点什么新东西足资交流吗？同样，对别的研究者，也总期望他们的工作经验，能给予同业者以新的启发。

这几年翻拣出版物，看到各地工人运动大事记的编写、工运史资料的整理，均颇著成效。然就整体而论，中国工运史研究的不景气状况，似乎尚未过去，比较系统和深入的专题研究的缺乏，便是一例。这里边的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但组织工作薄弱，缺少信息与经验交流及各有关方面工作的协调，不能不是原因之一。因侧身工人运动史研究行列有年，总盼望这方面的工作能不断有所改进，所以不免饶舌。

《前言》，本来应当系统地说明这本书的要点及不足之处，或提出应当深入发掘的资料及展开讨论的问题等等，以就正于读者，结果却拉杂地谈论起学术组织工作和一些迹近繁琐的往事。纵非全无意义，却有点话溢题外，且无不代庖之嫌。但是，不管怎么说，中国工人运动历史研究形成一个学科、一部建立在独立研究基础上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工人运动史》之完成，姗姗来迟。已经耗去的时间，竟然比这段历史本身还要长！这种情形，实在不能让人安于缄默。至于话讲的是否得体，有无错误，就非初意所及了。

1988年5月1日

书成，原定作为纪念东北解放四十周年（1989）丛书之一面世。后计划搁浅，书稿在东北某出版机构高阁良久。物换星移，九·一八事变60周年又即届临。时运际会，正好纪念这个日子，并以此书献给那些为反抗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为争取中华民族解放而洒血白山黑水的战士们！纪念胜利令人愉快，纪念厄难和屈辱，意义也许更深刻些。因为，从汲取历史经验的角度说两者的道理是一样的。

1991年4月9日又记

目 录

第一章 东北工人阶级的诞生和早期的斗争	
(1866—1917)	(1)
一、东北近代工业的出现和工人阶级的诞生	(1)
二、东北工人阶级的社会及历史特征	(11)
三、东北工人阶级的劳动与生活状况	(25)
四、早期的工人斗争	(38)
第二章 东北现代工人运动的兴起	
(1917—1927.8)	(48)
一、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与北满工人的斗争	(48)
二、中国共产党在东北的建党活动与对工人运动的 推动	(62)
三、中华工学会	(73)
四、1925—1927年东北的工人罢工	(80)
第三章 “东北易帜”前后工人运动的斗争前进	
(1927.8—1931.8)	(94)
一、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的影响及东北工人运 动的低沉	(94)
二、国民党工会在东北的出现及其影响	(100)
三、中东路事件和中东路工人的斗争	(105)
第四章 九·一八事变，东北工人运动的曲折 道路 (1931.9—1937.6)	(117)
一、九·一八事变，东北人民的深重苦难	(117)

二、东北人民的抗日武装斗争	(127)
三、工人运动对抗日武装斗争的支援与配合	(139)
四、在“左”倾机会主义错误路线影响下，东北 工人运动的挫折	(149)
第五章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东北工人运动的 起伏 (1937.7—1945.8.15)	(162)
一、有组织的运动继续削弱，工人自发斗争的 微弱回潮	(162)
二、“抗日放火团”	(169)
三、中共中央关于城市工作方针的提出，东北城 市工作的再建	(177)
四、东北城市工人运动的重新开辟	(181)
五、“特殊工人”及其斗争	(187)
第六章 解放战争时期的东北工人运动 (1945.8.15—1949.10.1)	(198)
一、日本投降后的东北形势，工人运动的方针 和任务	(198)
二、过渡时期东北工人运动的活跃	(203)
三、为创建和巩固东北根据地而奋斗	(214)
四、支援解放战争，迎接全国解放	(223)
附：短期留华的日本工人工会工作	(232)
五、第六次全国劳动代表大会，工会工作的整顿 与加强	(234)
第七章 东北工人运动几个理论问题的探讨	(244)

第一章

东北工人阶级的诞生和早期的斗争

(1866—1917)

一、东北近代工业的出现和工人阶级的诞生

东北地区 and 全国一样，近代工业的出现是先有外国侵略者兴办的企业，然后有洋务派官僚兴办的企业，再后才有民族资本企业。同时，它也和全国一样，外国资本始终处于优势地位，民族工业则处于外国资本和本国官僚资本控制之下，得不到应有的发展。

1866年，英国商人在牛庄（营口）开设豆饼制造厂。这是东北地区出现的第一家近代工厂。该厂于1868年开工生产，因当地旧式油坊群起反对和机器不适用，不久即告停闭。^①1881年，清朝督办宁古塔等处事宜吴大澂奏准成立吉林机器局（军火工厂），这是东北地区第一个由本国资本创办的近代工业企业。^②此后到1893年止，全东北只有吉林机器局、漠河金矿和附属于该矿的观音山金矿，以及珲春天宝山银矿、吉林三姓金矿等几个官办和官督商办的近代工矿企业（1882年由盛宣怀倡办的奉天金州骆马山煤铁矿，迄未正式开采，因而没有统计在内）。^③它们数量既少，又和人民

① 孙毓棠：《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一辑上册，第121—124页。

② 近代史资料《洋务运动》第四册第394页。

③ 近代史资料《洋务运动》第七册第313—344、347—356页。

的经济生活没有多少联系。所以，严格讲来，近代工业成为东北社会经济生活中具有重要影响的事物，基本上是第一次中日战争（1894—1895）以后的事情，并且和帝国主义特别是和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直接联系着。

中、日甲午战争以前，资本主义列强还处于自由竞争时代。它们的经济侵略以商品输出为主要形态。这时，外商在中国设立工业企业，主要是为商品贸易服务，数目比较有限。东北在商品输入方面还不占重要地位，侵略者也没有象在东南沿海一带那样着手在这里兴办近代工业。

19世纪末叶，世界资本主义已渐次发展到了帝国主义阶段，各个帝国主义强国的经济侵略已经日益注意于资本的输输出。它们有了在中国开办工厂、矿山、争夺投资地域，并树立自己的独占殖民地的要求。日本对中国的侵略战争，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发生，并体现了帝国主义列强这种要求的。

中、日战争改变了远东的形势。从这时起，日本成了侵略中国的主要国家之一。《马关条约》所加给中国的各种屈辱条件，便利了日本的侵略活动。从中国勒索的大量赔款，滋养了日本的资本主义，加速了它向帝国主义的演进过程。

《马关条约》开了一个割据中国大片设省地区的先例。日本侵略者在强占台湾和澎湖列岛的同时，还攫取了辽东半岛。这原是帝俄垂涎已久的目标。日本的捷足先登，当然为帝俄所不满。于是，俄国便联合法、德两国，共同出面干涉，迫使日本接受了清政府3000万两白银的赔款，而把已经吞下的赃物吐了出来。这便是所谓“三国干涉还辽”。

俄国藉口干涉还辽“有功”，一再向清政府索取报酬。1896年和1898年，俄国接连从清政府手中取得了东清铁路（后改称中东铁路）和它的南满支线（从长春到大连，通称

南满铁路)的兴筑与管理权,以及对旅顺、大连的租借权。到1904年,野心勃勃的沙皇俄国,在东北已经修建了2400公里的铁路,还开辟了铁路中心站哈尔滨和货物吞吐口大连这两个城市,迅速地扩展着对东北的控制。沙俄侵略者在筑路过程中,从清政府攫取了森林采伐权、内河航行权、采矿权,及地亩垦殖和居住、营业等权利。并曲解《中东路合同》条款,攫取了以哈尔滨市为中心的铁道租借地界内的行政、司法、租税、警察、教育等的全部权利。1901年秋,俄国藉口义和团事件进兵东北,兵力几达十万。《辛丑条约》签订后,英、法、德、日等国的侵略军相继撤退。但占据东北的俄军拒不撤退。直到1914年欧战爆发,分布在中东路沿线的俄国军队仍不下六七万人。它直接依靠军事力量,向铁路附属地大量移民,在中国领土上形成了一个俄罗斯王国。中东路是东北地区最早出现的一条铁路干线,包括14个附属工厂在内,全路约有职工20000人(其中有若干数目不定的季节工与临时工),约占北满产业工人的40%。最初,中国工人占40%左右。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40%为俄国人,60%是中国人。1921年后,苏联工人约占30—35%,中国员工、白俄员工约占65—70%。

对东北权益的争夺,引发了1904—1905年的日俄战争。在战争中获胜的日本,从沙俄那里接过了包括南满铁路和旅顺、大连租借权在内的全部殖民权利,然后加以扩大。它胁迫清政府签订所谓《中日满洲善后协约》及附约十三条,从而取得了更多的权益。1907年7月30日,日、俄两国签订了第一个《日俄密约》,协议瓜分东北。它们把东北地区划分为南、北两部。分界线从中、朝边境的珲春,通过镜泊湖北端,向西经长春东北的秀水甸子,然后沿松花江、嫩江,延

伸至洮儿河。线以北为俄国势力范围，即所谓北满；线以南为日本的势力范围，即所谓南满。由此时起，日本不仅取代了沙俄在南满的地位，并转而联合沙俄，把美国排除在东北的竞争之外，且俨然凌驾于沙俄之上，成为东北的主宰。

1912年7月，日本通过第三次《日俄密约》，以承认俄国侵略外蒙古和内蒙西部（以通过北京的子午线东经 $116^{\circ}27'$ 为分界线，把内蒙划分为东、西两部）为条件，换取了俄国对它在内蒙东部的“特殊利益”的承认。此后，日本便把内蒙东部与南满联系起来，称为“满蒙”，而且看做是它独自の殖民范围。

转移到日人手中的南满铁路，加上日人在日、俄战争中擅自修建的安（东）奉（天）铁路，共计1111公里，拥有员工17000余人。就中约 $1/3$ 为华工。1911年，京奉铁路关外段（山海关至沈阳，全长427公里）全部完工。这时，东北地区的铁路已有4400余公里，工人约40000余人。这些铁路工人是东北工人阶级的一支重要队伍，是日后工人运动的中坚。

日本政府成立了一个南满铁道公司来经营它所攫取的事业。这个以铁道公司为名的机构，除经营铁路业务外，还兼营航运、港湾、煤矿（抚顺、烟台两矿自办，炸子窑、石碑岭、陶家屯三矿出租），制铁（鞍山、本溪）、发电厂（包括大庄、奉天、长春、安东及抚顺、鞍山各地），以及瓦斯厂、农林试验厂等事业；并设有庞大的调查机构，对中国各方面的情况进行广泛的调查，向日本有关方面提供情报，作为制订侵华政策的依据。它是一个日本型的东印度公司，一个对中国进行政治、经济侵略的准政府机关。

铁路的兴修，给当地商业的发展带来了便利。《马关条约》准许日商在中国得“任便从事各项工艺制造，又得将各

项机器任便装运进口”。^①这个规定刺激了中国的商人、官僚和地主起来“设厂自救”。因此，甲午战后，东北地区和全国一样，出现了一个兴办近代工矿企业的高潮。这个时期，民族工业有了初步发展，但主要是日本资本得到了急速增长。

1896年，英商太古洋行在营口开设太古元油坊，用手推螺旋式铁榨榨油。当地部分华商手工业油坊相率模仿。1897年，华商怡兴源开始用机器榨油。到1910年前后，营口旧式油坊已经完全改为用机械动力的新式油坊，数达22家。^②日、俄战后，满铁采取“大连中心主义”，东北的主要出口商品——大豆、豆油、豆饼及原煤，都集中大连出口。大连逐渐取代营口而成为南满榨油工业的中心。1908年，正式开工的油坊已有16家，其中包括名为中、日合办，实为日资控制的三泰油坊。到1911年为止，大连先后创设了油坊53家，除中途停业者外，约有40余家继续经营。^③

大连、营口的这数十家油坊，大半属于华商，这是东北民族工业的初步发展。

同一期间，以哈尔滨为中心，兴起了另一个产业部门——制粉业。这类工厂，最初是由俄商在中东铁路修建期间，特别是在日、俄战争期间创办的。到1911年，哈尔滨及中东路沿线，共有面粉厂21家，其中华商8家，俄商1³家。^④

沙俄对东北的野心虽大，但是，日、俄战争的失败使它

① 《马关条约》第6条第4款，参看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三册，第616页。

② 《营口工业之现状》，《经济半月刊》第二卷第四期。

③ 〔日〕《支那之工业与原料》第一卷下册。

④ 《农商公报》第七卷第八册“著译门”；《东三省最近之面粉业》。

不得不退出开发较早和人口较为稠密的南满。第一次世界大战又牵引了它的主要力量。所以，沙俄对东北的投资，始终未达到日本所实现的那种规模。

除榨油、制粉以外，1911年前兴办的近代工业为数无多，民族资本企业更为数了了。全国正处于发展高潮的纺织业和缫丝业，在东北都还处于萌芽状态。这时开办的大型轻工业工厂，是英、俄、日等外商的卷烟厂（哈尔滨俄商老巴夺父子烟公司、英美烟草公司沈阳分厂、营口日商东亚烟草公司等），其中属于英国资本的英美烟草公司，开始就垄断了东北的卷烟生产和销售市场。

这一时期，重工业方面唯一获得发展的部门，是煤炭采掘。这是和帝国主义者发展铁路运输的需要相适应的。而主要煤矿同样为外资所占有。计：从1894—1911年，东北共新建煤矿15处，仅西安（辽源）、暖池塘、大窑沟等7矿由华商经营。其余各矿，全为日商或俄商所占有，或在合办名义下为外国资本所控制。^①1900年由华商开办的抚顺煤矿，因参入华俄道胜银行的资本，先为俄人占据，后为日人所攫取，在满铁经营下，成为当时中国境内最大的煤矿。到1930年为止，日资煤矿经常占新法采煤产量的75%以上。^②

至于机器工业，它的发展不符合帝国主义者的殖民利益，所以除几家开设在大连的日商造船厂及满铁的附属工厂而外，它没有得到发展。此外，在公用事业方面，自1906年—1910年，以日资为主，开办了电气、电灯公司共11家（日

①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上）第140—147页。

② 所谓新法开采煤矿指年产煤10万吨以上的煤矿。参看吴承明：《帝国主义在旧中国的投资》（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94页。